

最新民房简单租赁合同(大全5篇)

合同是适应私有制的商品经济的客观要求而出现的，是商品交换在法律上的表现形式。合同是适应私有制的商品经济的客观要求而出现的，是商品交换在法律上的表现形式。怎样写合同才更能起到其作用呢？合同应该怎么制定呢？下面我就给大家讲一讲优秀的合同该怎么写，我们一起来了解一下吧。

民房简单租赁合同篇一

本文为大家带来场地租赁合同范本，欢迎大家阅读借鉴，希望大家仔细浏览合同吧、内容，避免上当受骗。

出租方(下称“甲方”)：

承租方(下称“乙方”)：

甲、乙双方经协商，就乙方向甲方承租[]大厦(下称“大厦”)的单元达成一致意见，特立此租赁合同为证。详细内容如下：

第一章定义及释义

本合同中除文义需另作解释外，下列用语所指意义如下：

“承租单元”指本合同附件一第2条所述的物业；

“承租期”指本合同附件一第3条所述的期限；

“免租期”指本合同附件一第4条所述的期限；

“租金”指本合同附件一第5条所述的租金；

“管理费”指本合同附件一第6条所述的费用；

“特定业务”指乙方进行与其经营范围相关的特定营业活动的业务。

第二章承租单元

2.1 甲方兹按本合同的条件出租、且乙方兹按本合同的条件承租承租单元。

2.2 除承租单元外，乙方将享有与甲方以及大厦的其他租户和用户共同使用公共区域及公共设施的权利，但应遵守本合同、《使用、管理、维修公约》、《装修守则》等物业管理规定以及甲方和管理机构就公共区域及公共设施的使用所制定的规定。

第三章租期

3.1 乙方于承租期内向甲方承租承租单元。承租期应包含免租期在内。

3.2 在各免租期内乙方免向甲方缴付房屋租金，但须缴付本合同所规定的物业管理费及各项公用设施费(不包括电和电话费)等其他费用。

第四章租金

4.1 承租期内，乙方须于装修免租期后每月首五个工作日之前预先向甲方缴付当月的全额租金。

4.2 租金不包含本合同所规定的各项公用设施费(包括电和电话费)等其他费用。

4.3 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方式支付租金：租金以[]元计算，乙方以[]元支付租金，由管理机构统一收取。

4.4 若乙方未能按本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支付租金，每逾期一日应按逾缴总额的万分之二(0.02%)向甲方支付滞纳金，直至乙方全数付清其所应付的租金(包括滞纳金)之日为止。

第五章管理费及其他费用

5.1 甲方可自行管理或委托管理机构管理大厦、公共区域及公共设施并按公约及相关规定向乙方提供物业管理服务。

5.2 在承租期内，乙方须于每月首五个工作日之前预先向管理机构缴付当月全额管理费。

5.3 管理费的支付办法，包括货币、兑换率与本合同第四章有关租金的相应规定相同。

5.4 管理费的使用范围详见物业公约所定。

5.5 在承租期内，管理机构可因提供管理服务的运作成本的变动以及根据市场情况合理调整管理费，但应事先通知乙方并说明合理调整理由。乙方应按调整后的金额支付管理费。

5.6 若乙方未能按本合同的规定向管理机构支付管理费或其他乙方应付的费用，每逾期一日应按逾缴总额的万分之二(0.02%)向管理机构支付滞纳金，直至乙方全数付清其所应付的管理费和其他费用(包括滞纳金)之日为止。

第六章押金

6.1 在签订本合同后五日内，乙方应付给甲方附件一第7条所述的押金，以作为乙方遵守和履行本合同所有义务和规定的保障。

6.2 如乙方在整个承租期内未违反本合同的主要相关规定，且全额缴清应付租金、管理费，则甲方须于承租期结束后的

十五日内一并无息退还将乙方所支付的押金。

6.3 在承租期内，若乙方拖欠甲方及/或管理机构任何租金、管理费，或因乙方违反本合同、《使用、管理、维修公约》或《装修守则》等物业管理规定给甲方造成损失，甲方有权在预先书面通知乙方并随附充分证据的情况下从押金中扣除一笔相等于该欠缴之款项。乙方须在甲方提出书面通知后十个工作日内补足所扣除部分押金，否则按违约论处。

第七章承租单元用途

7.1 承租单元仅作为办公用途。如经政府部门同意变更或增加经营范围，乙方书面通知甲方后方可变更承租单元的用途。

7.2 乙方不得将承租单元及其任何部分作为演播室或用于宗教或其他仪式，或用于赌博或其他非法或不道德的用途；不得以任何方式使甲方或其他业主、租户或用户受到骚扰、不便或对之造成损害或危险的方式使用承租单元。

7.3 除甲方或管理机构统一设计所提供，或书面认可的指示牌及名牌，乙方不得在承租单元外设置或展示任何能在大厦外面看见的广告宣传、灯箱、装饰、旗帜。

7.4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除了用大厦名称为其营业地址外，不得在其他方面使用大厦名称或其标志。若乙方经甲方批准在法定名称内使用大厦的名称，乙方须在本合同终止时向有关政府部门申请更换其法定名称。

7.5 甲方有权随时更改大厦的名称或其任何标记，但须事先通知乙方变更的名称和理由。

第八章装修或改建

8.1 乙方须遵守甲方或管理机构就承租单元的装修或装饰所

制定的装修守则，向甲方递交承租单元的内部装修、设备安装及陈设的设计图(包括需要额外电力、空调、防火设备之要求)和详细说明。

8.2 在未获得甲方的书面同意及完成办理有关手续前，乙方不得在承租单元内进行任何内部装修、设备安装及陈设。甲方保证乙方递交设计方案后五个工作日内予以答复，并协助该设计方案尽快得到消防部门正式批复。

8.3 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对承租单元进行任何重大改动或附加装置，以及对电线、照明或其他装置以及由甲方提供的空调系统及公共设施进行任何改动或附加装置，或割损任何门窗、墙体、结构材料或大厦其他构造。

第九章维护与修理

9.1 管理机构负责承租单元内和大厦外的玻璃幕墙、建筑结构和中央空调、新风、电梯、公共区域水电、大厦原配通讯、消防等系统的管理和维修保养，并承担有关的费用和责任。

9.2 承租单元的内部装修及由乙方安装的各种设备由乙方自行维修保养，并由乙方承担有关费用。

第十章损坏

10.1 在承租期内，如因不可抗力导致承租单元发生全部或部分损坏以致承租单元完全不能使用，或损坏严重而根本不能修复，在上述损坏发生后的90日内，甲方有权选择：

(1) 宣布由于上述损坏而终止本合同；或

(2) 修缮承租单元并书面通知乙方所需的时间。在修缮期间，乙方不需支付租金及其他费用直至重建或重修结束之日。

如甲方选择修缮承租单元但承租单元在进行重建或重修后180日内仍旧未能修复完毕时，乙方有权经书面预先通知甲方后终止本合同。

10.2 如承租单元因不可抗力的情况原因只是轻度损坏，部分可以使用，并能满足乙方特定业务的需要，甲方应予以即时修缮，直至承租单元全面恢复使用条件为止。在此同时，租金可相应按损坏比率予以部分减免，有关的租金减免应依据承租单元的修缮期按天数计算。

第十一章续约

若甲、乙双方在离承租期终止日3个月之前未达成续约协议，甲方或其代表、授权人，可在承租期终止前3个月经提前通知乙方，可陪同承租户进入承租单元视察。如乙方此间愿继续承租此物业，则双方将参照当时合理的市场价格制定续约后的租金，甲方给予适当优惠。

第十二章法律费用

12.1 本合同的、印花税、登记费及附带手续费用应依据中国的法律、法规和北京市政府的有关规定由双方各自支付。

12.2 若一方有任何违约行为以致对方需采取法律或其他行动来维护其在本合同下的利益或强制执行本合同下的任何条款，一切有关费用(包括律师费及诉讼费)应由败诉方承担，并由败诉方向胜诉方作出全面赔偿。

第十三章甲方责任及保证条款

甲方向乙方声明及保证如下，且除本合同另有规定外，甲方应就其违反本章所述的责任对乙方或其使用人直接作出赔偿或承担责任：

13.1 中央空调及单元空气

甲方应向乙方按正常办公时间(目前为早八点至晚八点)提供承租单元的中央空调。如乙方有意于上述时间以外享有中央空调,应预先通知甲方或管理机构并支付超时空调费。

13.2 公共区域、公共设施的检查及维修

管理机构负责对大厦的公共区域、公共设施进行定期安全检查及日常维修,使其连续处于良好、适用状态。

13.3 保安、防火、环境、卫生

管理机构负责公共区域及其公共设施的保安、防火、环境、卫生等事项并承担相应责任。

13.4 大厦配套

管理机构应使大厦配套之电力线路、机械设备(含电梯)、水管、通讯及线路、废水排放系统和其他公共设施处于畅通适用状态。

13.5 大厦水牌和标识

甲方承诺并责成管理机构,在广告牌位、大堂水牌和其他指示物(如有)上的明显位置,以显著字体为乙方制作名称、标识和单元说明,且租期内不收任何费用,但标牌制作费应由乙方承担。

13.6 大厦转让和纠纷

甲方承诺如发生房屋转让或抵押、债务或纠纷等情况,应事先通知乙方;凡涉及承租单元权利或乙方其它利益的事项,均应征得乙方同意方为有效。

13.7 承租单元平静使用权

甲方保证并责成管理机构依据公约及有关法规认真履行管理职责，保障承租单元得以安全、安静和洁净地正常使用。

第十四章 乙方责任及保证条款

乙方向甲方和管理机构声明及保证如下：

14.1 支付租金及有关费用

在承租单元达到正常使用条件下，依据本合同所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及时支付租金、押金、管理费、各种设施收费等。

14.2 转让、分租

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或方式将承租单元及其任何部分进行转让、分租、或以其他方式让与使用权，但乙方可将承租单元用于其关联公司办公用途和地址，同时应由乙方向甲方统一承担本合同所述责任。

14.3 物业管理规定及保安、保险条例

遵守并促使其使用人遵守《使用、管理、维修公约》，《装修守则》等物业管理规定以及甲方或管理机构就大厦和公共区域的管理、使用、保安、保险等所制定的规定。

14.4 遵守防火及安全规则

在对承租单元的使用期间，须遵守中国政府及北京市政府与防火相关的法律法规及甲方或管理机构所制定的安全规则，并由乙方自费在承租单元配置除甲方按规定已经配置之外的足够有效的便携式灭火器。

第十五章 交还

15.1 在承租期期满或提前终止时，乙方应立即将承租单元之装置、装配和设备恢复至交付乙方时的原来状态(正常折旧、磨损除外)，并在良好、清洁、坚固及维修适宜的状态下将承租单元交还甲方。

15.2 在承租期期满或提前终止时，乙方负责拆除其对承租单元所进行的任何附加装置或改动。

15.3 在承租期期满或提前终止时，乙方应搬走其属于自己的物品。否则，甲方有权自行处理承租单元内的留置物品，处理留置物品引致费用将由乙方支付。

第十六章违约责任

16.1 本合同各方应遵守本合同的各项约定，如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的约定，应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另外一方因此所蒙受的损失。

16.2 如因甲方违约或侵权给乙方造成损失，乙方可凭有效裁决从下期应付甲方租金或管理费中相应扣除作为赔偿且不构成乙方违约行为。

第十七章终止租约

在不影响本合同其他规定的前提下，如一方违反本合同任何条款或条件，或一方在本合同内所作的任何声明或保证为不正确或不真实，并在接到对方书面通知后七日内不予纠正时，守约方有权终止本合同并向违约方追讨因其违约给守约方造成的损失。

第十八章通知

18.1 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或要求均须采用书面形式发出，并由挂号或专人送至对方的法定地址或对方最后书面通知的营

业地点;挂号寄出第7日或送达日(以较早日为准)为文件的生效日,除非文件内对生效日期另有规定。

18.2 甲方对乙方发出的通知可送至承租单元或附件一第1条所述的地址。

第十九章 仲裁

19.1 愚笨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应尽量通过友好协商解决,若任何一方不愿意协商或进行协商30日后仍不能达成一致意见时,任何一方可将该争议提交北京仲裁委员会进行仲裁。

19.2 在解决争议的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的部分外,双方应继续遵守及履行本合同。

第二十章 其他规定

20.1 双方可经协商后修订本合同的条款。本合同的附件及双方所签订的补充协议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0.2 本合同项下的产权变更适用于民法房屋买卖合同不破租赁原则。

20.3 本合同的构成、效力、解释、履行、修改及终止均受中国法律管辖。

20.4 若本合同的规定与《使用、管理、维修公约》或《装修守则》等物业管理规定有任何不一致之处,应以本合同的规定为准。

20.5 本合同一式三份,甲方两份、乙方一份,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盖章或授权代表签字之日起生效。

民房简单租赁合同篇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规定，甲方双方经平等协商，就租赁事宜签订本合同。

出租地址：_____面积：_____；

租赁用途：，不能做非商业或非法用途. 乙方承担全部经营责任。租期_____年，自__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__年___月___日止。工程免租期为 天，自_20__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__年___月___日止。其中_____年月至_____年___月日期间为免租期。租赁期满，甲方有权收回该房屋，乙方应如期交还；乙方如要求续租，则必须在租赁期满两个月之前书面通知甲方，经甲方同意后，重新签订租赁合同。

1、首年租金为人民币_____万元整（元），房租每_____年递增一次，增幅为原租金总额的_____%，二次递增按前次递增后房租计算，不按原租金计算. 具体付款金额和付款日期明细（单位：万元）如下：

2、乙方需向甲方一次性付清当年全年租金。

3、租金收取方式为上打租，乙方于每年___月___日前将下_____年度租金交清，逾期甲方将收取乙方违约金日租金的三倍。

4、签订合同之日起，乙方需向甲方交纳保证金伍万元整。

1、在租赁期内，该房屋的基础框架结构维修责任由甲方负责.

2、如乙方对租赁房屋进行装修、改造，需将装修、改造的书面方案报给甲方，经甲方同意并签字后方可实施。甲方应于乙方提出书面方案五个工作日内做出同意或不同意的意见，

逾期不答复视为甲方同意，如甲方不同意，应在此期限内一次性提出整改意见，双方将方案签字确认后即可实施。

3、本合同房屋经甲、乙双方依交接清单（附件一）交接并签字之日起，除本条第1款因该房屋的基础框架结构维修责任由甲方负责外，若因乙方装修及使用过当等出现的问题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4、对于房屋因自然属性或合理使用而导致的损耗，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修复。甲方应在接到乙方通知后进行及时的无偿维修。其它问题均由乙方负责维护、维修。

1. 甲方不承担任何费用，一切费用均由乙方负责。 2. 该房屋出租产生的租赁税、租赁证的办理及经营手续均由乙方负责，同时使用该房屋进行商业活动产生的各项费用均由乙方缴纳，其中包括乙方自己申请安装电话、宽带、有线电视、水、电、暖气费、税金（租赁税、营业税）等。

1、监督乙方遵守经营场所内的各项规章制度，对乙方违反法律法规和损害消费者权益的行为要及时报告有关部门。

2、甲方不得扰乱乙方正常营业秩序，如对乙方正常营业秩序产生严重影响的，由甲方承担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3、不准为乙方非法经营提供方便。

1、不得超出核准登记的经营范围。

2、乙方在征得甲方书面同意的情况下，可以有根据经营需要转租的权利，但不得以甲方的名义从事经营活动。

3、不得从事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和损害消费者权益的活动。

4、自觉接受工商、税务、物价、卫生、____市管理等部门的

监督检查，不得扰乱甲方正常营业秩序，如对甲方正常营业秩序产生严重影响的，由乙方承担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1、租赁期间，乙方如欲将租赁房屋部分或全部转租给

第三方使用，必须征得甲方书面同意后，方可进行转租或转让。

2、如果出租方（甲方）将房产所有权转移给

第三方时，合同对新的房产所有者继续有效。出租方出售房屋，须在对外出售三个月前告知承租人，在同等条件下，承租人有优先购买权。甲方在租赁合同期内（指_____年）出售物业，需保证乙方按本合同规定的全部权利。

1、甲方责任

1)、甲方须于签订合同之日起，收到房租____日内将该商铺正式交付乙方使用。

2)、甲方保证该商铺交付使用时水、电不欠费。如超过十五天仍无法将该商铺交付使用，则乙方有权宣布本合同无效，甲方需于当日无条件退还乙方保证金及全部费用。

3)、合同期满时，乙方须在租约期满之日退还房屋，同时经甲方验收该商铺无设备损坏及欠缴的水电费与物业管理费后十天内，返还乙方所交的保证金。乙方无须将房屋恢复原貌。

4)、合同期内，甲方不得将该物业转租他人，若甲方中途单方面终止合同，由此对乙方造成的全部损失，甲方须双倍赔偿。

2、乙方责任

- 1、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拆改变动房屋结构。
- 2、不得改变本合同规定的租赁用途。
- 3、未经甲方同意，不得中途擅自退租的。
- 4、需按约定将装修方案报于甲方擅自装修、改造。

1、租赁期满乙方如无违约行为的，则享有同等条件下对场地的优先租赁权。

2、乙方应于房屋租赁期满后，将承租房屋及附属设施、设备按房屋交接清单上标明的品项交还给甲方。

1. 承租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中止合同，收回房屋，剩余租金不予退还：

- 1) 、乙方利用承租房屋进行非法活动的，损害公共利益的；
- 2) 、经甲方提醒后，乙方仍拖欠房租30天以上的，保证金不返，合同终止。
- 3)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转租、转借承租房屋。
- 4)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擅自改变房屋结构。

2、出租房屋甲方不能提供房屋正常使用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可以终止合同，甲方返还乙方剩余租金。

- 3、本合同期限届满，双方不再续签合同的；
- 4、双方通过书面协议解除本合同；
- 5、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

7、当事人一方迟延履行合同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

8、当事人有其他违约或违法行为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

若租赁房屋因不可抗力的自然灾害导致损毁或造成承租人损失的，双方互不承担责任。租赁期间，若乙方因不可抗力的自然灾害导致不能使用租赁房屋，乙方需立即书面通知甲方，甲方需退还预付租金。

1、本合同未尽事宜，依照有关法律、法规执行，法律、法规未作规定的，双方可以达成书面补充合同。本合同的附件和补充合同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2、交接房屋以经甲乙双方签字的房屋交接清单为准。

3、在承租期内，如果甲方房产动迁，乙方应在接到甲方书面正式通知三个月内无条件腾房，甲方应当将未到期内租金于乙方腾房后____日内一次性支付。

4、签订合同之日起两年内出租房屋若动迁，甲方获得房屋及土地的所有补偿，乙方获得装修设施、设备及经营部分的补偿；签订合同之日起两年后若动迁房屋、土地及装修经营赔偿全部归甲方，与乙方无关。

第十五条 合同效力 本合同自双方或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正本一式_____份，双方各执_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_____ 乙方（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联系电话：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年____月____日

1、房产证正本复印件及双方代表有效证件复印件签字盖章。

2、承租房屋使用位置图签字盖章

民房简单租赁合同篇三

甲方：

乙方：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一致达成如下条款，以期共同遵守：

第一条 租赁位置、面积

1.2 本场地采取包租的方式，由乙方自行经营管理。

第二条 租赁期限

2.1 租期限为 叁 年，即从 20xx 年 4 月 5 日起至 20xx 年 4 月 5 日止。

第三条 租赁费用及支付

3.1 租赁费用为每年 17万 元，租赁期限内不得涨价，租金以一年一付的方式交清。

第四条 保证条款

4.2 甲方保证出入场地的道路畅通无阻，不存在阻碍交通的

情况发生；

4.3 除租金外，甲方不得向乙方收取其他任何费用，诸如：
治安联防

4.4 甲方在乙方进驻前，应路通、水通、电通；

4.5 甲方保证不干涉乙方在所租赁场地有效面积内自由支配；

4.8 乙方保证及时足额支付租金，逾期不支付愿承担相应的
违约责任；

4.9 乙方保证经营的合法性；

4.10 因乙方原因无法继续经营，且承租期限未满，乙方在保
证甲方利益的前提下，可转让第三人。

4.11 如若在承租期内由于当地政府拆迁，乙方将承担实际租
期内的租金，甲方需偿还乙方因搬迁造成的全部损失。

第五条 其他条款

5.2 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同意后可另签补充协
议；

5.3 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同等法律效
力；

甲方(签字)： 乙方(签字)：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民房简单租赁合同篇四

出租方：（简称甲方）

承租方：（简称乙方）

根据《xxx合同法》有关规定，双方同意按照本合同规定的各项条款由甲方租给乙方下列物品：

租用数量

日租金

租赁物品种类如有变更，以发货单数量为准不再另签合同。

第一条：乙方同意按合同规定的日租金执行，并在下月5号前向甲方缴纳上月租费，乙方不得拖欠，逾期未交，每日加收延付金额的百分之一违约金。

第二条：租期约定（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共计 天。不足约定的按约定计算收费。超过约定按实际天数计算租赁费。

第三条：根据租用物品数量，双方商定预交押金 元（所租物品未退清之前不得以押金抵租费）。

第四条：租用期间的物品由乙方负责维修保养，不准改制，退还时发现如有损坏丢失，按合同附表（租赁物品价格及赔偿标准表）收取修理费及赔偿费。

第五条：甲方出租的物品，乙方当面点清数量，检查质量，如有异议时当场更换。否则甲方不承担使用中任何责任。

第六条：乙方租用物品名称、规格、数量、租期以甲方仓库

办理的经乙方经办人签字的发货单为验收合格凭证，入库物品以甲方经办人签字的退货单做为租用物品和结算租费的凭证。

第七条：如有转让、转租或将租赁物资变卖、抵押等行为，除出租人有权解除合同，限期如数收回租赁物资外，承租人还应向出租人偿付违约期租金25%的违约金。乙方在退还租用的物品时，其中所领的物品退租时不得调换，如发现不是原领物品，双方材料员签字认定，按所定价30%付给甲方质量补偿费。

第八条：（运输方式）乙方自提、退货时由乙方送回甲方仓库验收合格收货。

第九条：物品价格及赔偿办法按租赁物品价格及赔偿标准表执行，该租赁物品价格及赔偿标准表，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第十条：本合同自双方盖章或签字之日起生效，双方共同遵守，如单方面终止本合同，应承担其给对方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第十一条：此合同履行地为甲方负责人户籍所在地。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有同等效力。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

出租方：（章） 承租方：（章）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材料员： 材料员：

电话： 电话：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民房简单租赁合同篇五

甲方(房 主)： _____ 签名/盖章(红印)

乙方(承租人)： _____ 签名/盖章 身份证号
码： _____ (需
本人填写)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及有关规定，为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个人房屋出租协议书□

一、甲方将 _____ 路 _____ 号一楼一底的房屋出租给乙方作为 _____ 使用。

二、租期 _____ 年，从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起到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为止，必须一次性付清租金后使用。

三、年租金为人民币 _____ 元(作为甲方净收入)，乙方共现金支付(计大写 _____ 元整)。

四、房屋出租保证金

1、交付租金同时，乙方应另付保证金人民币 _____ 元整(小写： _____ 元人民币)。

2、保证金支付方式是以现金支付。

3、本协议作为本期保证金收据，请妥善保管；当本期保证金转入下期租房协议后，本协议作为保证金收据的功能自动作废、同时按新协议条款执行老协议自行作废。

五、房屋出租合同乙方租用后应注意以下事项：

1、乙方应遵守中国法律，不做违法乱纪得活动，如若违反法律由乙方负责。

3、乙方对租房没有处理权，不能擅自与人合租、转租或借给他人，也不能改变其用途，否则属于违约。如有此类情况发生除支付违约金外，甲方有权解除协议并收回房屋。电、水、电视、……及其它设施由乙方使用，产生的费用(卫生垃圾费)由乙方按时、足额缴纳，如有失误，造成纠纷，由乙方自行解决，确需甲方出面协助解决时，乙方应支付甲方必要费用。以上缴费收据请乙方自行保存，以备查对。

附：电表底数_____水表底数_____；电视费_____；取暖费_____以上数据由乙方自行核对，自行填写。

5、甲方不分担乙方在租房期内对其自身造成的损失和对第三方造成的任何道德、经济、经营和法律责任及经济损失。

六、个人房屋出租协议书的租赁期间的房屋修缮和装饰

修缮房屋是甲方的义务。甲方对出租房屋及其设备应定期检查，及时修缮，做到不漏、不淹、三通(户内上水、下水、照明电)和门窗好，以保障乙方安全正常使用。

修缮范围和标准按城建部(87)城住公字第13号通知执行。

甲方修缮房屋时，乙方应积极协助，不得阻挠施工。

出租房屋的修缮，经甲乙双方商定，采取下述第_____款办

法处理：

1. 按规定的维修范围，由甲方出资并组织施工；

出租方：_____（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_____（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就房屋租赁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将位于xx市xx街道xx小区x号楼xxxx号的房屋出租给乙方居住使用，租赁期限自xx年xx月xx日至xx年xx月xx日，计x个月。

二、本房屋月租金为人民币xx元，按月/季度/年结算。每月月初/每季季初/每年年初x日内，乙方向甲方支付全月/季/年租金。

三、乙方租赁期间，水费、电费、取暖费、燃气费、电话费、物业费以及其它由乙方居住而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负担。租赁结束时，乙方须交清欠费。

四、乙方同意预交_____元作为保证金，合同终止时，当作房租冲抵。

五、房屋租赁期为_____，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在此期间，任何一方要求终止合同，须提前三个月通知对方，并偿付对方总租金的违约金；如果甲方转让该房屋，乙方有优先购买权。

六、因租用该房屋所发生的除土地费、大修费以外的其它费用，由乙方承担。

七、在承租期间，未经甲方同意，乙方无权转租或转借该房屋；不得改变房屋结构及其用途，由于乙方人为原因造成该房屋及其配套设施损坏的，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八、甲方保证该房屋无产权纠纷；乙方因经营需要，要求甲方提供房屋产权证明或其它有关证明材料的，甲方应予以协助。

九、就本合同发生纠纷，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有权向天津开发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司法解决。

十、本合同连一式x份，甲、乙双方各执x份，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